

2022 年度
北京市东城区
司法局本级



目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职责

东城区司法局内设 18 个科室。

东城区司法局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推进本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办理工作。组织或承办区政府、区司法局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代理工作和由市政府、市司法局裁决的行政复议案件的办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规划本区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四）承办以区政府或者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制发的规范性文件、报请区政府会议审议和区政府审批、决定的涉及法律问题的有关文件或者事项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区政府工作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五）指导、监督本区社区矫正工作和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六）负责拟订本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本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七)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报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1	2	栏次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09.84	3,367.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512.41	2,325.7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9.35	537.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8.66	208.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9.42	347.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09.84	3,367.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09.84	3,419.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1.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509.84	3,419.35	总计	62	3,509.84	3,419.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4	5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67.95	3,367.95									
20406	司法		2,289.90	2,289.90									
2040601	行政运行		1,751.56	1,751.5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54	145.5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40	2.40									
2040605	普法宣传		13.45	13.4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2.08	152.08									
2040610	社区矫正		123.89	123.89									
2040612	法治建设		37.37	37.3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3.61	63.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11	522.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8.22	518.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9.39	279.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22	159.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61	79.6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	3.8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	3.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8.66	208.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8.66	208.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3.45	143.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91	48.9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30	16.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28	347.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7.28	347.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78	176.78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50	170.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3,419.35	2,845.17	574.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25.74	1,751.56	574.18			
20406		司法	2,325.74	1,751.56	574.18			
2040601		行政运行	1,751.56	1,751.5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54		145.5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83		3.83			
2040605		普法宣传	27.87		27.8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65.12		165.12			
2040610		社区矫正	123.89		123.89			
2040612		法治建设	44.32		44.3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3.61		63.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67	537.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3.78	533.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4.95	294.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22	159.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61	79.6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	3.8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	3.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8.66	208.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8.66	208.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3.45	143.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91	48.9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30	16.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28	347.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7.28	347.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78	176.78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50	170.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栏 次		3	4	5	6	7	8	9	1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09.84	3,367.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512.41	2,512.41			2,325.74	2,325.7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9.35	469.35			537.67	537.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8.66	208.66			208.66	208.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9.42	319.42			347.28	347.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09.84	3,367.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09.84	3,509.84			3,419.35	3,419.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1.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1.4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09.84	3,419.35	总计	64	3,509.84	3,509.84			3,419.35	3,419.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3,419.35	2,845.17	574.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25.74	1,751.56	574.18
20406		司法	2,325.74	1,751.56	574.18
2040601		行政运行	1,751.56	1,751.5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54		145.5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83		3.83
2040605		普法宣传	27.87		27.8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65.12		165.12
2040610		社区矫正	123.89		123.89
2040612		法治建设	44.32		44.3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3.61		63.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67	537.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3.78	533.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4.95	294.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22	159.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61	79.6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	3.8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	3.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8.66	208.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8.66	208.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3.45	143.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91	48.9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30	16.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28	347.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7.28	347.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78	176.78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50	170.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栏次	1	2	3	4	
人员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3.47	2,423.47			
	30101	基本工资	319.31	319.31			
	30102	津贴补贴	1,429.87	1,429.87			
	30103	奖金	25.63	25.6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22	159.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61	79.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45	143.4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90	48.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8	20.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78	176.7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52	20.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8.22	338.22			
	30301	离休费	138.20	138.20			
	30302	退休费	42.06	42.0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64.62	64.62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75	42.75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54	50.54			
		人员经费合计	2,761.69	2,761.69			
	公用经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40	81.40		
		30201	办公费	11.53	11.53		
		30202	印刷费	0.65	0.6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52	0.52		
		30206	电费	1.84	1.84		
		30207	邮电费	3.84	3.8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0	2.40		
		30211	差旅费	0.20	0.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92	0.92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10	0.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54	0.54			
30227		委托业务费	6.60	6.60			
30228		工会经费	17.44	17.44			
30229		福利费	18.06	18.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3	8.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3	8.23			
310		资本性支出	2.07	2.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7	2.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83.47	83.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3、4栏无数据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年预算数	24.00		0.20	23.80		23.80
2022年决算数	8.53			8.53		8.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计	574.18	574.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4.18	574.18	
	20406			司法	574.18	574.1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54	145.54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2			司法业务工作保障	142.54	142.54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2			绩效评价及内控工作	3.00	3.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83	3.83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4			司法行政基层建设、安置帮教和调解工作	2.40	2.40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4			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调解案件补贴及调解协会经费	1.43	1.43	
	2040605			普法宣传	27.87	27.87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5			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普法依法治理	9.42	9.42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5			普法与依法治理	13.45	13.45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5			东城区国家工作人员法律知识培训考试小程序技术服务	5.00	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65.12	165.12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7			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开展法律援助工作	12.40	12.40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7			法律援助及法律帮助工作	60.65	60.65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7			法律援助办案补贴	89.71	89.71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1.73	1.73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07			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0.63	0.63	
	2040610			社区矫正	123.89	123.89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10			开展阳光中途之家工作	100.17	100.17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10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	23.72	23.72	
	2040612			法治建设	44.32	44.32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12			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	1.83	1.83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12			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依法治区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工作	0.12	0.12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12			行政诉讼工作经费	0.41	0.41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12			法律顾问专项工作经费	34.30	34.30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12			法律数据库使用费	2.70	2.70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12			开展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工作	4.96	4.9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3.61	63.61	
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2040699			提前下达市级一般转移支付-东城区多元争议解决中心暨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	63.61	63.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2年度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11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0.20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36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8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68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公开12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金额
	合计	225.63
	小计	163.81
公共服务	公共安全服务	
	教育公共服务	
	就业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150.36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科技公共服务	
	文化公共服务	
	体育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13.45
	行业管理服务	
	技术性公共服务	
	其他公共服务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小计
法律服务		34.30
课题研究和调查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会议服务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工程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4.50
咨询服务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信息化服务		
后勤服务		23.02
其他辅助性服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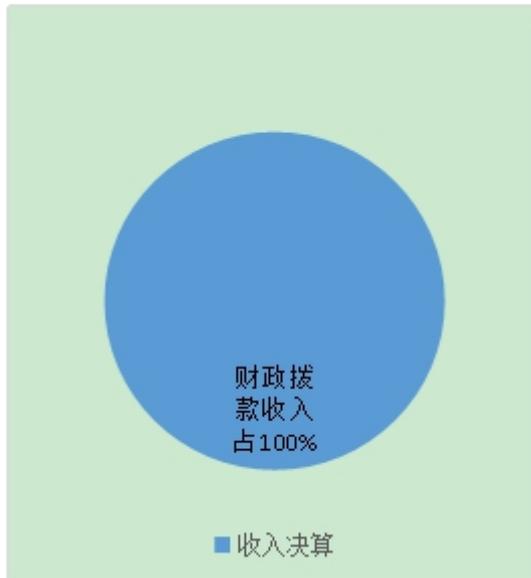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3419.3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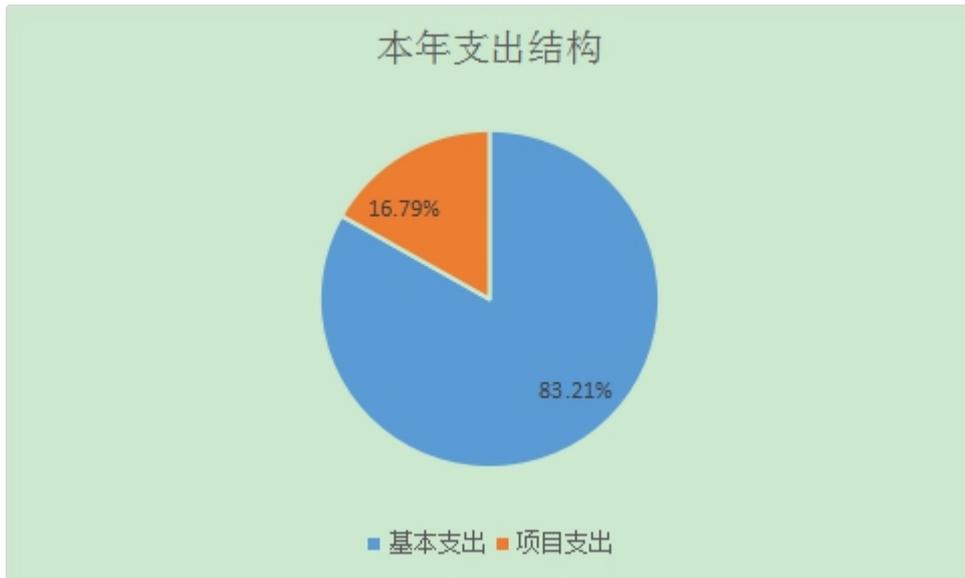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419.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19.35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419.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45.1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3.21%；项目支出 574.1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6.7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419.3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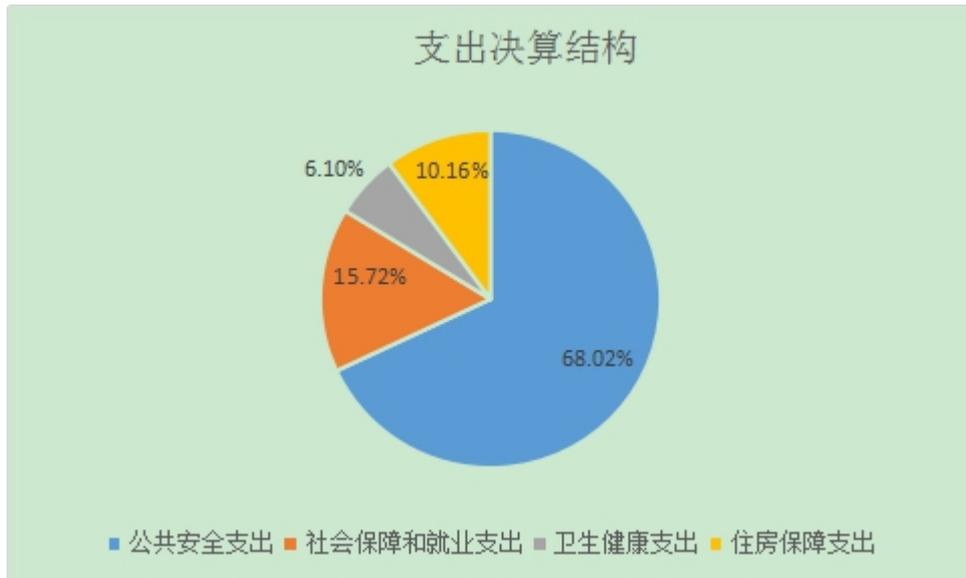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19.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19.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325.74 万元，占 68.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67 万元，占 15.72%；卫生健康支出 208.66 万元，占 6.10%；住房保障支出 347.28 万元，占 10.1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419.35 万元。

1.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2022 年度决算 1751.56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293.45 万元，增长 20.13%。主要原因：人员支出增加，年中安排部分财政拨款预算。

2.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2 年度决算 145.54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93.30 万元，下降 39.06%。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延期开展。

3.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

2022 年度决算 3.83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12.58 万元，下降 76.66%。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按原定计划开展，支出相应减少。

4.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

2022 年度决算 27.87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24.13 万元，下降 46.40%。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延期开展。

5.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2022 年度决算 165.12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29.66 万元，下降 15.23%。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延期开展。

6.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

2022 年度决算 123.89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21.94 万元，下降 51.93%。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按原定计划开展，支出相应减少。

7.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

2022 年度决算 44.32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47.88 万元，下降 15.04%。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延期开展。

8.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

2022 年度决算 63.61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236.39 万元，下降 78.80%。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延期开展。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2 年度决算 294.95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72.57 万元，增长 32.63%。主要原因：离退休人员去世发放抚恤金及丧葬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2 年度决算 159.22 万元，同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2 年度决算 79.61 万元，同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022 年度决算 3.89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减少 4.26 万元，下降 52.27%。主要原因：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2 年度决算 143.45 万元，同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2 年度决算 48.91 万元，同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2022 年度决算 16.30 万元，同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2 年度决算 176.78 万元，同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2 年度决算 170.50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27.86 万元，增长 19.53%。主要原因：新增购房补贴发放人员及住房补贴缴存基数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45.1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761.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

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83.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8.53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 24 万元减少 15.47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中央和北京市要求，进一步压缩公务车运行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53 万元，占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决算数 0 万元，同 2022 年年初

预算数。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数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事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2 年决算数 8.53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23.80 万元减少 15.27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公务用车管理。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8.53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7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50 万元。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3.47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8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2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总额 1004.87 万元，

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7 辆，235.96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0 万元。

（四）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2022 年本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10 项，预算总额 225.63 万元，支出金额 225.63 万元。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

一、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东城区司法局本级对2022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21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100%，涉及金额574.18万元。评价的所有项目均按照绩效目标基本完成，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法律援助案件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对象概况

法律援助是国家建立的保障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获得必要的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无偿法律服务，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一项重要法律制度。

《法律援助条例》（国务院令第385号）、《北京市法律援助条例》均明确，法律援助是政府的责任，市和区、县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积极推动法律援助工作，将法律援助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保障法律援助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我局作为负责区域内司法行政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承担“统筹和布局本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的职责。为贯彻落实国家、北京市相关文件要求，我局于2022年继续申请法律援助案件补贴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根据法律援助案件办结情况，给予提供法律援助服务的机构相应办案补贴，以调动其参与法律援助案件办理的积极性，维护受援人的合法权益。

项目主要是保障2022年东城区法律援助工作正常开展，具体包括：接收法律援助通知、申请，指派法律援助服务机构为经济困难或

者符合法定条件的公民提供法律援助服务，对法律援助服务过程和质量进行监督，并为达到结案标准的法律援助案件发放案件补贴。

经我局审核，共有 304 件法律援助案件达到补贴发放标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按《北京市法律援助补贴办法》（京司发〔2018〕86 号）要求的标准核定补贴金额，完成了补贴发放工作。

项目 2022 年度预算 90.3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资金 0.63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 89.71 万元，用于发放达到结案标准的法律援助案件的案件补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90.3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评价结论

法律援助是一项扶助贫弱、保障社会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社会公益事业，是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项目旨在以补贴形式，鼓励社会法律援助服务机构提供法律援助服务，调动其参与法律援助案件的积极性，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法律援助业务及补贴发放工作有序开展，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为受援人提供法律辩护，确保了刑事司法程序合法进行，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维护了受援人合法权益。本项目评价得分 96.08 分，等级为“优”。

（三）存在问题

一是年度绩效目标内容不够完整；二是管理制度修订不够及时。

（四）建议

一是合理确定项目年度目标，全面反映项目主要产出和预期效果；

二是规范项目过程管理，及时修订完善相关管理制度。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6.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公务用车保有量**：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8.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10.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党的机关、政府机关、人大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机关、完全或主要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纳入行政编制管理且经费完全或主要由财政负担的群团组织机关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根据实际需要，把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